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公告编号：2024-105
债券代码：110096　　债券简称：豫光转债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12 月 2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510 会议室（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 1 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3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3,130,42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495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赵金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公司董事胡宇权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 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893,076	93.9067	2,997,645	5.6420	239,700	0.4513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49,893,076	93.9067	2,997,645	5.6420	239,700	0.4513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2、本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已获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律师：邓文胜、王晓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4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